

证券代码：832073

证券简称：吉和昌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3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3月13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宋文超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08）、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

告编号 2019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投资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（含），在此额度范围内，可以滚动购买和赎

回，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在上述投资范围内，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，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银行贷款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项目建设资金，2019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债权融资，融资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，详情请参见《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

2019-013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在武汉化学工业园投资项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000 吨新能源化学品 1,3-丙烷磺内酯及 3000 吨丙烷磺内酯衍生物项目的议案》，现因公司业务发展及国家政策调整，终止在武汉化学工业园进行该项目的投资，由于该项目处于办理土地使用权的前期阶段，故终止该项目建设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07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方交易，公司董事宋文超、戴荣明、黄健军、王树博 4 名董事与关联交易方存在关联关系，实际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26 日